



# 河北水利电力学院

HEBEI UNIVERSITY OF WATER RESOURCES AND ELECTRIC ENGINEERING

## 河北水利电力学院

### 关于开展第二批“双师型”教师认定的通知

人事通知〔2022〕25号

各部门、各单位：

依据《河北水利电力学院关于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现启动第二批“双师型”教师的认定工作，具体通知如下：

#### 一、认定标准

“双师型”教师在满足基本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素质要求的基础上，应具有高校教师资格证书和中级以上教师职称，又具备下列条件之一的教师：

（一）有本专业实际工作的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含行业特许的资格证书、有专业资格或专业技能考评员资格者）。

（二）近五年中有一年以上（可累计计算）在企业第一线从事本专业实际工作的经历，或参加教育部组织的教师专业技能培训且获得合格证书，能全面指导学生专业实践实训活动。

（三）近五年主持（或主要参与）两项应用技术研究（或两项校内实践教学设施建设及提升技术水平的设计安装工作），成果已被企业（学校）使用，成果鉴定达到同行业（学校）中先进水平。

(四) 近 5 年内主持一项或主要参与(排名前三)两项以上政府部门、事业单位或企业(指市属以上国有企业或年产值在 1000 万元以上的民营企业)立项的社会服务项目或横向研究项目并已结题,横向科研经费累计到账金额 5 万元以上(文科减半)。

(五) 获得过省级及以上教育行政部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或行业相关部门组织的教师专业实践技能比赛三等奖及以上奖项;或入选市级及以上行业专家库成员;或近 5 年内指导学生(指排名第一)参加应用型学科竞赛(指面向具体生产设计、开发类的学科竞赛)获得省级二等奖两次以上或国家级二等奖一次以上成绩。

## 二、认定程序

(一) 个人申报: 申报人提交《河北水利电力学院“双师型”教师资格申报表》(附件)及有关证明材料报所在中层单位。

(二) 中层单位审核: 申报人所在中层单位成立认定小组,依据“双师型”教师认定条件进行审核,审核合格者报人事处。

(三) 学院复核: 人事处会同教务处等有关部门组织复核,复核通过后报院长办公会审议。

(四) 公示确认: 院长办公会审议通过并经过公示后,以学院文件形式公布“双师型”教师名单。人事处将相关材料存入人事档案。

## 三、待遇

(一) “双师型”教师优先安排参加学术活动、国内外进修

深造，在院级教师类荣誉和专业带头人评选等方面优先考虑，在评聘专业技术职务时适当加分。

（二）学院对认定的“双师型”教师给予 1000 元的一次性奖励。

请于 11 月 10 日前将河北水利电力学院“双师型”教师资格认定基本情况一览表电子版、纸质版（盖章），河北水利电力学院“双师型”教师资格申报表电子版、纸质版（盖章），符合认定条件的相关材料原件及复印件交到人事处。

附件 1：河北水利电力学院“双师型”教师资格认定基本情况一览表

附件 2：河北水利电力学院“双师型”教师资格申报表  
特此通知

河北水利电力学院人事处

2022 年 10 月 20 日

